

## 國泰航空資料外洩事故集體訴訟和解—提出索賠

去年，集體訴訟通知獲法院審批，並向各訴訟成員分發後，在 2021 年 7 月 26 日，集體訴訟 *McLean v. Cathay Pacific Airways Limited* (SCBC No. VLC -S- S-199228) 的和解亦獲得法院審批。

本事務所此刻聯繫您，是要通知您關於根據《分發議案》(Distribution Protocol) (見[此](#)) 的規定，要求賠償墊付費用而提交索賠的後續步驟；請注意，按《分發議案》的規定，只有直接因國泰航空資料外洩事故而蒙受的實際損失，才會理賠；此等規定詳見於《分發議案》第三頁，即只有附上證明文件（如收據、銀行證明書等）的墊付費用，才可報銷理賠，其他損失索賠將不受理。

如果您沒有因國泰航空資料外洩事故而墊付費用，請不要提交索賠，因為將不會受理。

[請到此](#) 拿取索賠表。

提交索賠的截止日期是 2022 年 8 月 31 日。

如有疑問，請瀏覽本事務所的網站：[www.cxdataincident.ca](http://www.cxdataincident.ca)；網站已經上貼「常見問題答疑」（“FAQ”）。如果「常見問題答疑」中見不到您的問題，請聯繫本事務所，可發電郵到 [cxdataincident@hammerco.ca](mailto:cxdataincident@hammerco.ca)，自必盡快回覆。基於索賠數量龐大，電話查詢則不受理。